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济政办发〔2025〕2号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2025年济南市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5年济南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年6月5日

(联系人：市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51707772)

(此件公开发布)

2025年济南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5年，济南市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南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职责定位，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持续健全制度规范，优化方式渠道，提高公开质效，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推进重点工作政务公开

（一）以政务公开促进政策落实。以“项目提升年”为总牵引，重点做好打造高质量发展增长极、推动经济量质齐升、发展新质生产力以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数字济南、美丽济南和平安济南建设等方面信息公开工作。围绕加快提振消费，做好“泉城购”2025济南消费季、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方面信息公开。加强对城市更新支持、购房补贴奖励等方面的政策发布和解读，持续做好保障性住房、老旧小区改造等领域信息公开。围绕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加大对就业帮扶、职业技能培训、社会保险待遇等

政策的解读和信息推送力度。重点推进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民办教育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做好养老服务扶持政策和养老机构监管信息公开工作。逐步推进城市医疗集团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信息公开。（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二）以政务公开优化政务服务。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以优化企业、群众体验为导向，规范发布本地区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办事指南和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推动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式、一站式公开。加强市场监管制度规则公开，及时发布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政策措施。密切跟踪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根据动态调整情况做好清单事项内容、主管部门等信息的更新发布和解读工作。依托市12345市民服务热线企业诉求“接诉即办”和“泉惠企”等平台，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关于优化我市营商环境的意见建议。（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

（三）以政务公开提高监管效能。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按规定公布行政检查事项、行政检查计划等内容。持续做好权责清单依法公开和动态更新，优化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规范招标投标信息公开，加大招标公告、中标合同、履约信息公开力度，招标公告要载明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动态更新并及时公开本地区执行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

单。将排污单位和第三方治理、运维、检测机构弄虚作假行为纳入信用记录，依法向社会公布。及时公布重污染天气应急等信息，引导公众做好重污染天气期间的健康防护。深化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强化监督管理，规范公开内容，统一公开目录，完善咨询服务，促进信息公开与单位业务深度融合。（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

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标准

（四）完善主动公开机制。健全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制度，做到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各级各部门（单位）要持续完善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建立较为完备的市、区（县）、街道（镇）三级主动公开事项目录体系。探索将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嵌入部门业务系统，固化到现有业务流程，促进公开与业务融合发展。选取有条件的区县政府、市政府部门（单位）试点推进已公开信息规范化管理，明确不同类型信息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渠道的公开时限。推动基层政务公开向农村和社区延伸，探索适合基层特点的公开渠道，实现与村（居）务公开工作的衔接协同。（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五）加强政策解读回应。严格落实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三同步”工作制度，将政策解读作为文件审签的重要一环，与政策文件同步录入市政府文件库并做好关联展示。健全政策全周期解

读工作机制，政策出台前，对公开征求意见的政策文件草案同步开展解读；政策出台时，积极采用新闻发布会、撰写解读文章、接受媒体采访等方式全方位、多角度深入解读；政策实施后，针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新情况、新问题，组织开展二次解读和跟踪解读。持续推进政务公开与市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融合发展，不断强化 12345 热线问答平台的政策咨询作用。（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六）规范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认真落实依申请公开全流程办理相关规定，畅通受理渠道，完善配套制度，明确各环节工作要求和时限。定期组织开展依申请公开联合会商，研究疑难、复杂申请件的办理工作，实质解决申请人的合理诉求。对征地拆迁、城市管理、社会保障、物业管理等高频申请领域，推动相关政府信息由依申请公开向主动公开转变。健全全市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系统，丰富功能应用，实现全程网办、跟踪、监督和案例库全市共享，并做好与省级管理平台的互联互通。（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七）优化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按照节约资源、便民务实的建设思路，健全政务公开专区配套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重点优化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积极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咨询、办事流程演示等活动，提高政务公开专区利用率和知晓度。选取

前期建设较为成熟的政务公开专区作为试点，推动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向大型商场超市、旅游景区、客运枢纽、综合医院等公共场所延伸，提高各级政务公开专区的服务质效。（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三、深化政企政民互动交流

（八）增强公众参与实效。坚持做好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年度目录公开发布和动态调整工作，健全政策制定公众参与机制。采取征求意见、听证座谈、民意调查等方式，加大政策制定环节公众参与力度；制定涉企政策时，充分听取相关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制定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政策时，要将公众参与作为决策及执行的必经程序。健全政策执行情况评估机制，围绕政策落实情况、效益满意度、可持续性等因素，开展政策实施效果评价，加强跟踪问效。（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九）提升互动交流实效。聚焦重大政策解读、民生热点领域，以“泉诚公开、政府开放”为主题，结合区县地域特色、部门职能特点以及政务公开品牌建设工作，开展丰富多彩的政府开放活动；鼓励围绕解决重难点问题，开展“问题解决型”政府开放活动。活动开展前，广泛收集企业、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采取座谈交流、现场答疑、问卷调查、互动体验等形式，组织面对面交流。（责任单位：

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四、提升政务公开服务质效

(十) 推进政务公开数字化转型。探索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应用，构建智能问答、精确查找、办事咨询等政策服务场景，选取部分有条件的基层单位作为试点，探索开展政策信息点对点精准推送服务。开展惠企政策标准化、数字化、标签化拆解，对接匹配企业标注标签，深化惠企利民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以数字化赋能政务公开。建设市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信息资源库，开发智能问答、智能搜索、智慧办事等功能，实现交互体验与服务模式的创新提升，向社会公众提供更高效、精准、便捷的信息检索服务。(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十一) 优化政策发布机制。统筹各级政策集中发布平台建设，强化政府网站政策数据同源管理。打造分类分级、集中统一、共享共用、动态更新的市政府文件库和区县政策文件集中发布平台，提高入库文件质量，确保收录文件全量覆盖、内容要素齐全、格式文本规范、检索查询便利。在集中公开现行有效的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文件并动态更新的基础上，增加历次修订文本，实现现行有效文件和历次修订文本的关联展示，全面展现历史沿革。选取部分企业群众关注度高、办事需求大、政策汇集面广的领域，实施跨层级、跨部门的政策集成式发布和一站式公开。(责任

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十二)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探索引入新技术，做好市政府网站管理运维和内容保障，持续提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集约化建设水平。完善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数字化监管平台，建立重大事项沟通交流和问题处置协调联动机制。持续整治数字形式主义，深化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按照提升一批、整合一批、关停一批的总体思路，做大做强主账号，培育优质精品账号。强化日常监管和季度检查，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办理答复、重要信息转发等工作。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对照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及时调整完善政府网站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有关栏目。健全已公开信息安全巡查机制，及时清理不需要长期保留和不具备实际效用的信息。(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五、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保障

(十三)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与使命感。各级政府及部门办公室要认真履行政务公开工作职责，完善相关制度，配强配齐人员力量，切实保障各项工作落实到位。(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十四) 组织业务培训。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将政务公开有关行政法规、工作制度、知识技能的学习纳入领导干部培训和公务员初任培训内容，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围绕主

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平台建设等专项工作，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切实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聚焦政策解读、依申请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政策专题应用场景建设等重点工作，深入挖掘典型案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持续开展交流分享。（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十五）落实监督问效。组织开展全市政务公开和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效能监测。严格落实“日常监管、问题整改、督查督办、监测问效”工作机制，动态掌握任务落实情况。坚持市区同责、督帮一体、上下联动，综合运用日常监管、明察暗访等方式方法，督促指导各级各部门（单位）做好相关工作。建立长效机制，实现效能监测与日常工作有机融合、有序推进。（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厅、各区县政府）

（十六）推进品牌建设。加强理论研究，及时总结经验、改进工作，鼓励各级各部门（单位）在国家、省级主流媒体平台宣传推广本地区、本领域政务公开亮点工作和创新举措。做优做强“政务公开看济南”栏目，持续开展政策解读、政府开放、数字化转型等方面优秀案例评选活动。加强品牌建设，指导相关区县、部门做好典型经验提炼和特色专区建设，培育一批知名度高的基层政务公开品牌，持续提升“泉诚公开”品牌影响力。（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监委，济南警备区，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年6月5日印发
